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2026年4月17日在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胡金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向董事合计发放薪酬(津贴)238.08万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津贴(万元)
胡金根	董事长	48.00
胡志超	董事、总经理	46.80
蒋淑兰	董事	13.00
胡春香	董事、副总经理	42.00
李院生	董事、财务总监	31.20
史琳	职工代表董事	39.08
李宁	独立董事	6.00
黎毅	独立董事	6.00
王金根	独立董事	6.00

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向董事发放2025年度薪酬的情况符合公司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发放符合公司股东会确定的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按其岗位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向4位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140.64万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万元)
胡志超	董事、总经理	46.80
胡春香	董事、副总经理	42.00
李院生	董事、财务总监	31.20
廖芳	董事会秘书	20.64

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发放符合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关联董事胡志超、胡春香、李院生回避表决)，同意票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五)《关于公司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胡志超先生、胡春香女士、李院生先生回避表决，其它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十七)《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26年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及子公司(含外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宜春市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等2026年度拟向银行合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敞口额度)，具体授信的银行及授信期限、授信额度等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和签署的授信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含外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或子公司(含外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或子公司(含外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商业承兑汇票、专项贷款、出具保函、信用证开证等，业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部分融资，由公司或子公司(含外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行使具体融资事项的决策权，财务部在融资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含外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含外公司)申请的部分银行授信，将由控股股东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上市公司或子公司(含外公司)不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保证提供任何形式的反担保措施，控股股东亦不收取担保费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二)《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四)《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院生、史琳回避表决，其它7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2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五)《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院生、史琳回避表决，其它7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2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六)《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报备文件

(一)《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亿元	0.43亿元	是	否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2亿元	0	是	否
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亿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0.4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5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外公司)2026年度信贷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担保有效期限内的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担保事项的决策权，财务部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

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含外公司)担保的预计额度为：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2亿元，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7亿元，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1亿元，公司可根据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在不同的子公司之间(包括现有、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调剂使用担保额度。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预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一产负债率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82.24%	0.43亿元	7亿元	58.31%	以合同为准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100%	55.97%	0.00	2亿元	16.66%	以合同为准	否	否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00%	40.94%	0.00	1亿元	8.33%	以合同为准	否	否

在2026年度预计总额内，公司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	91360702676000117N
法人	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全资孙公司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持有100%	91360781MAE88GPY4W
法人	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	91360802MA7FRLGR0J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84,976.88	47,558.42	37,418.46	107,284.40	163.17
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7,962.78	14,772.07	3,190.71	0.00	-13.64
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7,981.23	3,267.59	4,713.64	0.00	-13.9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预计最高担保额度，有关担保事项尚需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含外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在额度范围内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主要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含外公司)2026年度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子公司(含外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含外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含外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并提请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0.43亿元担保(不含本次预计额度)，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连锁”)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4年5月7日，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了《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就本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16日，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17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6.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7.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8.2025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9.2025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12.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具体情况如下：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133人激励对象中：

1.2人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4人因退休未满一个考核周期，期权作废，公司将注销以上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6万份股票期权；

2.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A”的90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100%；考核结果为“B”的32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70%；考核结果为“C”的5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40%。前述激励对象因考核结果未达到A当期不能行权的 55.2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公司将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共81.2万份。注销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由133人调整为127人。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81.2万份。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由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81.2万份股票期权。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等待期即将届满，等待期届满后在公司满足相关业绩条件下，激励对象根据个人绩效考评结果，可根据相关安排行权，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注销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行权和注销等手续。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05,923,588.66	796,385,865.41	1.20
利润总额	35,796,835.01	29,609,568.63	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61,689.88	21,749,017.71	2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24,402.57	19,862,770.76	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15,057.29	139,035,595.11	-2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9	0.0439	2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4	0.0435	2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1.92	增加0.2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78,709,068.33	2,742,451,152.41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24,221,214.67	1,200,496,699.65	1.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50.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104.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83,20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053.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9,628.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37,287.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交税费	51.98	2026年1季度末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大于2025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
长期借款	108.81	建设瑞金购物中心项目，办理了固定资产贷款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51.66	主要是银行存款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14	购买的公募基金发生价值向下波动
信用减值损失	-101.45	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减少较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54.65	报告期存货余额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22	百货招商提前收取的意向金和保证金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32	主要是支付瑞金商业综合体项目建设